

未来作家 散文

处女作选编

王维钧 主编



西北大学出版社

《女友》读者中的

●文友书丛

未来作家散文处女作选编

王维钧 主编

西北大学出版社

(陕) 新登字 011 号

未来作家散文处女作选编

王维钧 主编

※

西北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西安市太白路)

新华书店经销 陕西省印刷技校印刷厂印刷

※

850×1168 毫米 1/32 开本 7 印张 157 千字

1993 年 7 月第 1 版 1993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2000

ISBN 7—5604—0510—X / I · 87 定价：6.00 元

出 版 前 言

几位同事聚首一起，无意间侃到这样一个话题：“文化饮食”——就像饮酒喝茶、食点吃饭一样，读书看报、订阅期刊已经成为现代文明之人不可缺少的生活内容。这种“文化饮食”，同“饮食文化”相比，在衡量一个民族、一个地区、一个国家的精神文明程度时，无疑应该占有更为重要的成份。因此，人们在羡慕发达国家人均消费肉蛋奶量的同时，更应当去羡慕人家人均消耗各种纸张的数量。

于是，我们决定编辑出版以下 6 本书：

《〈女友〉读者心目中的当代十佳小说作家作品精选》

《〈女友〉读者心目中的当代十佳散文作家作品精选》

《〈女友〉读者心目中的当代十佳诗歌作家作品精选》

《未来作家小说处女作选编》

《未来作家散文处女作选编》

《未来作家诗歌处女作选编》

前三本是通过《女友》读者调查表统计推选出来的作家的作品，自然是属于“名人大作”，堪称“阳春白雪”了。后三本的作品，全都是从女友杂志社一年一度举办的有奖征文大赛稿件和写作函授学员作业里挑选出来的；可以说，它们纯属“凡人习作”，称之为“下里巴人”暂也无妨的。

至于“名人大作”和“凡人习作”之间有多大差别，编辑者自然是无权先入为主的，这只能由读者自己来感觉和评定。我

们想说的是：“阳春白雪”、“下里巴人”都是艺术；正如歌坛上的美声唱法、民族唱法、通俗唱法，最终是谁的听众多，还很难说……

这也是从我们侃谈“文化饮食”和“饮食文化”的议题中引发出来的联想：现在，人们尚有非常崇拜名人之作的风潮；其实，名人之作无论对于专业的作家、评论家、研究人员，还是对于一般的读者、初学创作者，都只能是满足其一个方面的需求。而另有一个方面，即“凡人之作”、“初生牛犊”之作，同样是大家阅读中不可缺少的。正像时代发展到了今天，要摆上一桌丰盛的宴席一样，除了要有鸡鸭鱼蟹之类，还不能没有清淡素绿的时菜；精米精粉吃得多了，吃一吃粟米羹、小米粥等等，反倒令人欣喜欢悦。这也不只是为了品味的感受，还有着现代营养调配的科学呢！

所以，我们相信，这 6 本书具有同样的销售市场。

主 编

1993 年 2 月 22 日

目 录

出版前言	(1)
白色鸟	马永生(1)
小时候的丑小鸭	杨 慧(5)
日子,一样地过着	禾 子(8)
真言	成 州(12)
花瓣雨	余 洁(14)
忆父	延玲玉(16)
随想如烟	袁劲松(20)
觅	杜艳萍(24)
再品尝一次	流 云(26)
青春的发现	谷恒川(28)
因为年轻	申天风(30)
舔犊情深	武玉霞(32)
写在烦恼的日子	韩晓峰(36)
爸爸,回来啊.....	李朝阳(38)
黄鹤楼游记	白 琳(40)
祭舅	陈德宝(43)
告别	陶 已(47)
等你归来	田万里(52)
千里共婵娟	王 立(56)
山路写意	水 森(58)
黄土地上的信天游	单振国(60)

-
- 不圆的中秋 萧 雨(64)
走出小屋 陆 俊(66)
遥远的绿草地 雪 松(69)
船 张凤荣(71)
悠悠我心缕缕情 李 薇(73)
口哨 王 羲(76)
丑人 朔 风(78)
床头,为你放一束梅花 龙 壁(81)
流泪的女孩没出息 王晓玉(84)
幸福的感觉 苏 历(89)
男儿当远行 田 森(91)
不言寂寞 刘绍芳(94)
昨天的断想 王 琪(96)
儿子,听我对你说 高广平(98)
那一袭孤独 孙 麒(100)
伊人天涯 郑 维(102)
不要爱情的女孩 李宏争(105)
家乡情愫 王 戎(108)
画外清风画外语 楚 非(111)
青春箴言三章 冀宏伟(114)
我并非真的孤独 罗为辉(116)
空山 李启立(118)

给我一座教堂	邓细平(121)
山缘	张继明(123)
走过荒原	暴遂安(126)
宁静的人生	罗 勇(128)
飞吧,蝴蝶	李增勇(129)
忏悔,在每一个冬日	张军梅(132)
面对生命	含 辛(135)
人在旅途	雄 黄(138)
掌中鸟	苗雪梅(140)
梦中梧桐	王海荣(143)
生命的无奈	袁卫杰(146)
白河	蒋林英(149)
生命的邀约	周 昽(153)
只要你过得比我好	廖建平(157)
粉色的故事	彭 婕(159)
丑姑娘小慧	三 娃(162)
难以潇洒	张 华(165)
冬悟	柳 叶(167)
秋恨	许书卷(169)
活在音乐里	闫 莉(172)
枣又甜又酸	丁林枫(174)
不再让爸收拾泪水	李 婷(177)

-
- 故里三嫂.....王成华(180)
何须深沉.....杨金凤(185)
摩梭女.....李理(187)
感遇·爱的悸动.....史洪泰(190)
异常大雪.....北城(193)
归.....陆志刚(195)
有风的夜.....张蓓(197)
似水流年.....周胄(199)
商州、商州.....玉芳(201)
年轻畅想.....李岩柏(207)
初寒.....素人(209)
最初的花环.....小冬(211)

白色鸟

马永生

传说，沙漠里有一种鸟，全白，叫声锐脆。身材极小，大不过一只北方麻雀，嘴短而尖，四季羽毛丰满，还有一对乌亮乌亮的小眼睛。总之，它什么都小。人们说它因小而生存。大风沙中它可穿越罅隙而自若，竞争搏斗里就因为微小而找不到对手，沙漠中便只有了这种鸟。白色的鸟。

没人真正见过它。不过它一刻也不离开沙漠。骆驼在风沙里穿行就因为白色鸟的指引，当找不到水时，白色鸟就会变成一汪清泉，而只有骆驼知道。但主人们只知道骆驼会找水。骆驼就成了救命恩人。

许多人都开始进入沙漠，寻找这种神奇的鸟。寻找它干什么，他们自己也不大知道。即使得到了白色鸟，他们又能怎样，只有他们自己知道。但这种行动绝不能与做发财梦或成名梦的那些活动相提？。他们只在寻找。

白色鸟是在这一年沙枣花开的时候出现的。沙漠里枣花是最迷人的花。它只为一人张开。淡白的小花清香的味儿，虽然只有不多的几株，然而它活着，活过几世纪谁也不知道。皱皱的皮肤和多刺的大手让它从死亡里逃脱。只有它倾心死亡，只有它知道活着是另一种死亡的方式。只有它知道白色鸟的下落。

倦了，的确疲倦得要命。好像还来不及回味和严冬搏斗的过程，来不及等，春天就来了。来不及在冬天里梳理，羽毛已

经落去。白色鸟即使在这时，仍放松不了警惕。它费力地攀上枣树的最高处，一方面可以随时发现落难的事件；一方面可以保护好自己。

昨天，它冒着风雪又解救了深入沙海的一队驼队，这是那冬天它做的最后一件事了罢。想想现在已经是新的一年了。那队伍里的两个孩子，它真喜欢呀，天真、热切的目光。我被他们发现了——它突然这样想，因为在它又要飞去时，它听见那两个孩子的声音——那是白色鸟呀，闪电一样的白色鸟——等等我们……

为啥许多年来人们都在纷纷说起我，为啥又有许多人来寻找我呢——他们不知道深入沙漠的危险吗？他们不知道，塔里木盆地——死亡之角这个名字吗？嗨，人类呀，你们这是在徒增我的烦恼。我纵日夜指引你们的活路，也挡不住你们走向死亡的步伐。难道，你们不畏惧死亡，难道只为了找寻一只救护你们的白色的鸟，一个普普通通的小得可怜的躯身。人类，在我眼中不就是一些比我更高大一些的鸟吗？为什么不去照顾好他们自己呢？

为了人类，却又在毁灭人类。

枣花凋落，枝头已占满了青青的沙枣了。远远的，两双粉粉的小胳膊小腿向这边靠近。这是白色鸟没有发现的情况，它太累了，天蓝蓝的，比真正的大海要蓝，孩子们认为，这里海长在头上了。所以天便是海，那么空中飞的便是鱼了。那雪白的云就是浪花。可怜得很哪，这里的大海没一只鱼，他们知道他们的鱼就是那个夏天见到的白色的闪电。

所以，诗人眼中天就是天，地就是地。两个孩子在叫天为海，把鸟叫鱼，其实他们只是认为那鱼只是一个比自己更小的

人，又有谁能更接近这孩子的心呢？

寻找白色鸟。他们自打有了这个想法就一天天成熟起来。他们一点都不再是娇弱的大头娃娃了。我们是大人了，我们要找白色鸟，一个白色的闪电。一个比我们小但比我们勇敢的大人。

在走出家门时，在他们走离驼队时，他们就像个大人一样地行走起来。

青青的枣好诱人呀。在沙漠里，一点绿色便是世上最好的阳光。我要靠近它，去摘它。摘几颗不成问题，这枣树枣儿多呢。吃了几颗，树下的妹妹忽然见到了顶端的那一颗，大大的在阳光下放光，在蓝色的大海下面它太美丽了。我去摘它，树上的男孩移过去，一点点靠近像是在捉一只小鸟一样的仔细，不让它飞了，绝不能让它飞了，他向前靠去，他现在只要伸一下胳膊就可以够着那枣了。

我闭上眼吧，树下的妹妹翘翘地想，她脖子都扯得酸痛了。我不该要那颗枣，我不该要。哥哥，你下来吧，太危险了。妈妈说过一个故事，越美丽的东西越危险呢：哥哥，可是我想喊可说不出了。现在只有危险两个字卡在我的喉头。

从粗糙的树身上爬过，男孩只感到细嫩的皮肤一点点被划开的快感，像是体会被捆缚已久的东西在急着往外涌。现在只要一伸手了……

白色鸟是一转头时看见那支小胳膊的，它很迷惑，这么小的胳膊在向它移来（虽然要比它整个身子都大得多），它本能地想飞走，可是这是多么熟悉的眼眸，明净、坚韧、热望，这是一个真正跋涉者的眼眸呀，从一个孩童的眼中看见了，这是白色鸟最喜爱的眼眸，和白色鸟一模一样的呀。它注视着男孩的一举一动。它不敢相信是一个孩子在攀登，这是多么高的树呀，

已经插入空中，旁边就是白云……他不知道……

我就要抓住它了，男孩禁不住兴奋地冲妹妹叫喊，树下呼应的是一声银脆的声音：哥哥，太危险了——没一点声响。男孩在听到树下那一声时同时伸出手去，他落下去了，和那同时倾斜的树枝一样，向大地伸展，断裂的树枝在向大地深处伸展。粉粉的男孩和它栖息的那条树枝一起，从枣树的顶部向下伸展。那一瞬，他注意到那不是枣啊。

还是蓝蓝的大海的天，没有一条鱼儿。可怜得很，没有见一条鱼了。许多年没人再进沙漠，他们许多人都住在离开这里很远的大都市里，偶尔也给孩子们讲从前的传说。

我至今不明白，在我伸出手和断裂的树枝一起沉落时，它为何没有一点起飞的欲望，只那么亲切地认真地看我，对我微笑……（男孩想。）

现在，沙漠里连人也不见了，平静的天，这海里没有一尾鱼。童声隐约传过来，一粗一细，一个在问一个：咱们还去找吗？脆脆地。

（本文获1992年度女友杂志社“未来作家”大赛散文二等奖）

作者地址：陕西师范大学134#

邮 编：710062

小时候的丑小鸭

杨 慧

我们这一家血统，曾是一个显赫的大家族组成的，奶奶是这一复杂多幕剧的家庭琐事导演者。因爷爷早逝，她从祖上接下的是一個庞大而厚重的职位，需要担负的事是那时一般妇人所不能及的。奶奶的任何一句话便可以成为这一族人的权威旨意，代表一切观念和行事的原动力。

在小小年纪的日子里，我所有的伙伴是一群夏天常光着脚丫的堂兄堂妹。也许是天意的造孽，我的奶奶据说曾是村里的美人，没见过面的爷爷也是不逊于常人的才貌，我的堂兄堂妹一个个都出落得漂漂亮亮，唯独我：一头稀疏的黄毛发，眼睛细细眯眯，嘴大大咧咧，两颗大板牙翘得高高的。夏日月夜下乘凉时，奶奶与大人们说话，不许我们在萤火点缀的大院中逛，尽儿童的欢娱，也不像许多成年人回忆中的奶奶，要讲许多美丽的神话故事。我被姐姐抱在膝上，听大人们说许多大人们的话，奶奶严肃的面孔在烟头红光中一闪一闪地映着，像芒刺一样射得我把头埋得低低的。因为从奶奶口中说出的话，几乎每次都提及到我的相貌。许多年后，那月夜下，奶奶厚重而刺人的话音：我个个孙儿孙女都中看，就是她女儿家嘴巴长得那么大，最丑，将来谁敢要她，怕不把家财吃光——刺得我头痛又发颤。小孩子是最善于学人说的，于是他们习惯地叫起我“丑妞妞”来。

以后又一次的遭遇，几乎把我推到无可奈何的境地。那年的我刚满7岁，家族人准备把我送到村里的小学校启蒙。因为头上的黄发长长的不便梳洗，奶奶便自行决定要剪我的头发。我被推到一把椅子上，大气都不敢出，任奶奶手中的剪刀在我的头上任意驰骋。她剪了一半，左看右看，觉得剪得走了样，便对着屋里搅动猪食的大婶说：“干脆把丑妞头发剪成男的，省得人们看见她嫌丑。”我的头继续被奶奶的手左右搬动，搞得头皮生痛，却又捱在椅上不敢吭一声。身边围着一圈看热闹的堂兄堂妹叽叽喳喳。终于剪完了，奶奶盼顾一下，自言自语地说了一句：“更丑了，脑袋圆得像个马桶盖。”堂兄中的小三哥突然拍手叫起来：“快来看啊！马桶盖，多圆的人头马桶盖！”我被羞得脸红红的，望着不动声色的奶奶，缩在椅子上不敢说话。一种从未有过的羞耻感，在我那幼嫩的心中冒开了花，我捂着眼睛恸哭了起来，生平的第一次肝肠欲断，从那时开始，伴着童稚的伤痛渐渐滋生着儿童深深的自卑感。终日，把头埋得低低的，孤独得像一只沉重的鸵鸟，充耳不绝的从此便是大小孩子逐渐又慢慢习惯了的、转换的代号——“马桶盖”。

恍恍惚惚的启蒙教育，在我的自卑感中荡过，因为从此我把对人的热爱逐渐转向喜欢大自然的鸟鸣树青，尽量让族人们把自己忽略不计。我常常爬在桌上翻课本，痴迷地看着从租书店租来的两分钱一天的小人书，不论是囫囵吞枣，还是那些书的隐隐幽幽的意义在心中游丝般领略，常常在教室中等着夜色滴满每面破蚀剥落的墙角，一种对书的爱悟从那时诞生。功课成绩也年年优秀，但可以捧回的奖状只能悄悄地压在自己睡的草席下，因为即使是比别人优越的东西，也要藏起来，怕牵连进去又生出无端的笑柄，草席下一张张奖状只能记载着少年辛

酸压抑自卑的足迹。

小学毕业后，我的头发终于长长了。因年年优等生，学校给予特别的奖励，其中有一方花边洁白的手绢，在那时小孩缺少零花钱的梦中，是一件奢侈的东西。随着年岁的渐增，女孩爱美的情愫不知何时开始潜存，回到家中，我悄悄地用橡皮筋把白手绢套在黄发上，跑到墙角的水银镜前一照，一个肤色红润白净、眼睛小却晶晶亮亮的女孩在镜中，头上白手绢映着有亮光的黄发，像一朵清洁的玉兰花，两颗大门牙衬托着与众相异的智慧色彩。小镜中那站着的身影——是我的影子，终于那一日被维系上光环。原来人是可以依赖一种精神变得美丽的，我把头高高扬起，拂尽了那深深的自卑。因为一张小小的手绢，拯救出一个不敢在人潮中正视的身影，重新选择另外一种新的精神，依托在以后虽然镶满艰辛却也愉悦的韶华中，直至而今跨进大学的校门。

(本文获1992年度女友杂志社“未来作家”大赛散文三等奖)

日子，一样地过着

禾 子

在内地有句新民谣：东南西北中，发财到广东。在内地人的眼里，广东的诱惑力不亚于美国对第三世界的吸引，然而下广东毕竟比飞美国要现实，因为前者是平民的沃土，后者是贵族的乐园。凡夫俗子的我，自然也抵不住那份诱惑，于是在古城西安过了四年大学清贫的日子后，揣着一张文凭，来到了广州。在这儿想圆一圆儿时看着母亲未老先衰的脸容而开始作的发财梦，当然，还有一个说不出口的理由，那便是希望矮小的我，能在据说矮人较多的粤地找回一份自尊。

七月的天，坐火车到了广州，发现自己又错了，在这儿的年轻人中，我还是要站第一排。我忘了这儿早在十几年前就发了，那时正发育着的前辈们吸收着远比我优越的营养，幸好我在北方生活了几年，要不又要负担一份自卑。事情往往不如意，或许这便是生活。

首先要看一看的当然是谜一样的广州。看过几回，觉得广州还是个谜，或许在我心里永远解不开，也但愿别被我解开，因为只有这样才每天都是新的。

广州有什么，当然有很多很多。这儿有满街拥挤的汽车，挤得像麻将桌上的码好的牌，时常要过很久才能“糊”一回。这儿的高架桥和立交桥像密密的蛛网张在城市的上空，只不过网住的是数不清的摩托和小车。火车站的广场像插了的蚂蚁窝，人